2020年度

四川省资阳市

雁江区人民法院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8月27号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8095385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80953852)

[二、机构设置 5](#_Toc80953853)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6](#_Toc80953854)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_Toc8095385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_Toc80953856)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8095385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8095385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_Toc8095386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80953861)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8095386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8095386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8095386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_Toc8095386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0](#_Toc80953866)

[第四部分 附件 23](#_Toc80953867)

[附件1 23](#_Toc80953868)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 23](#_Toc80953869)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3](#_Toc80953870)

[第五部分 附表 34](#_Toc8095387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_Toc80953872)

[二、收入决算表 35](#_Toc80953873)

[三、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7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5](#_Toc8095387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_Toc8095387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77)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5](#_Toc8095387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7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8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81)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82)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83)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84)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5](#_Toc80953885)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审判、执行（负责承担审理各类刑事、民事、行政一审案件及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坚强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和上级法院指导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决策部署，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主动服务中心大局，强力推进改革创新，努力打造过硬队伍，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全年受理各类案件12006件，结案11818件，分别同比上升0.26%、3.24%，结案率98.43%，同比上升2.84%，法官人均结案215件。我院被四川省高院、四川省人社厅联合表彰为“四川省法院系统先进集体”，全年荣获省级以上荣誉15项、市区级荣誉43项。

## 二、机构设置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现有公务员编制136人，工勤编制4人，实有在编人数133人，内设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行政庭、刑庭、立案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管办及八个派出人民法庭。在编实有车辆15辆（其中执法执勤车辆14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2020年新招录4人，调入2人，调出4人，退休2人。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7240.51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219.83万元，增长3.13%。主要变动原因是20年财政返还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4756.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56.69万元，占10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5063.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68.89万元，占64.56%；项目支出1794.65万元，占35.44%。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240.51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219.83万元，增长3.13%。主要变动原因是20年财政返还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63.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728.74万元，增长16.81%。主要变动原因是受政策影响，法院员额法官及办案辅助人员工资调整等。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63.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支出4490.8万元，占88.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6.14万元，占5.65%；住房保障支出191.45万元，占3.78%；医疗卫生支出95.15万元，占1.88%。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063.54，**完成预算69.9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204类05（款）: 支出决算为4490.80万元，完成预算96.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9年法院工作人员绩效奖金未考核，2019年职工住房公积金等未支付，故在2020年予以发放。**

**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 支出决算为286.14万元，完成预算141.98%.**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11（款）: 支出决算为95.15万元，完成预算107.30%，**

**4.** **住房保障支出221类02款01（项）：支出决算为191.45万元，完成预算101.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268.8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840.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42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数据来源财决07表，根据本部门实际支出情况罗列全部经济分类科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3.74万元，完成预算85.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制定公务用餐管理的规定，严格控制接待范围、用餐人数、接待标准，做到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

**（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包括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20.67万元，占97.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07万元，占2.48%。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2020年我院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0.67万元,**完成预算8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67.68万元，增长127.7%。主要原因是车辆老旧报废，购置3辆新的执法执勤用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73.83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3辆，其中：轿车3辆、金额73.83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用车。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5辆，其中：轿车13辆、载客汽车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6.84万元。主要用于审判、执行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3.07万元，完成预算76.7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89万元，增长40.8%。主要原因是我院制定公务用餐管理的规定，严格控制接待范围、用餐人数、接待标准，做到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其中：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30批次，43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3.07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同级法院交流学习及上级检查及指导工作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我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28.8万元，比2019年增加167.67万元，增长39.1%。主要原因是财政19年9月起未拨付日常公用经费。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我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26.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6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0万元。主要用于法庭信息化改造、办公设备购置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我院共有车辆15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

（注：数据来源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整体完成良好。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2个项目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和项目规划的要求，专项支出管理，项目完成质量良好。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司法救助款”等2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20.6万元，执行数为1312.25万元，完成预算的128.58%。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有序进行。
3. 司法救助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0万元，执行数为51.55万元，完成预算的51.55%。通过项目实施，使经济确有困难的当事人能够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维护其合法权益。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一**(2020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　 | 预算单位编码 | 　115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 计 | 　102060 | 　131225 | 　152071 | 　 | 　 |
| 财政拨款 | 　102060 | 　131225 | 　152071 | 　149% | 　16% |
| 其他资金 | 　 | 　 | 　 | 　 |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102060 | 　　102060 | 　 | 　 | 　 |
| 执行额(百元) | 131225 | 　131225 | 　 | 　 |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152071 | 152071 | 　 | 　 | 　 |
| 结转结余率% | 　149% | 　149% | 　 |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16% | 　16%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目标1: 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有序进行 | 　良好 | 　 |
| 目标2: 保障我院机关、乡镇法庭、科技法庭的建设维护 | 　良好 | 　 |
| 目标3: 保障我院的正常办案业务及业务装备的使用 | 良好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 质量指标 | 指标1: | 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有序进行 | 　　100% | 　 |
| 指标2: | 保障我院机关、乡镇法庭、科技法庭的建设维护 | 　　100% | 　 |
| 指标3 | 保障案件审理的公平有效 | 　　100%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的有序进行 | 　　10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 　100%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二**(2020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司法救助款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 | 预算单位编码 | 　115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 计 | 　 | 　 | 　 | 　 | 　 |
| 财政拨款 | 10000 | 　5155 | 　12106 | 　121% | 　66.7% |
| 其他资金 | 　 | 　 | 　 | 　 |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10000 | 10000 | 　 | 　 | 　 |
| 执行额(百元) | 　　5155 | 　　5155 | 　 | 　 |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12106 | 　　12106 | 　 | 　 | 　 |
| 结转结余率% | 121% | 121% | 　 | 　 |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66.7% | 　66.7%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目标1: 用于保障经济确有困难的当事人能够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维护其合法权益 | 　良好 |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指标1: | 司法救助10人 | 　120%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指标1: | 　用于保障经济确有困难的当事人能够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维护其合法权益 | 　100%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指标1: |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 　100% | 　 |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司法救助款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公共安全支出205（类）：指保障法院的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和机关行政工作的正常运转以及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等。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05（款）：指机关离退休人员支出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11（款）:：指行政事业范围医疗方面的支出。

12.住房保障221（类）02（款）01（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社部、财政部规定的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

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内设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行政庭、审监庭（审管办）、立案庭、执行局、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及八个派出人民法庭。

**（二）机构职能。**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承担着审判各类诉讼案件，惩治罪犯，保障人权，解决纠纷，调整社会关系，维护社会秩序，保卫国家制度和利益，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等多项重要职能。

**（三）人员概况**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现有公务员编制136人，工勤编制4人，实有在编人数133人，内设民一庭、民二庭、行政庭、审监庭、立案庭、执行局、司法调解中心、政治处，研究室，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审管办及八个派出人民法庭。在编实有车辆15辆（其中执法执勤车辆14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2020年新招录4人，调入2人，调出4人，退休2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年度收入总计4756.69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734.06万元下降13.4%。主要变动原因是2020年追减了财政返还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支出总计5063.54万元。与2019年相比，支出增加728.74万元，增长14.4%。主要变动原因是受政策影响，法院员额法官及办案辅助人员工资调整、奖金发放等。

**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资阳市雁江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区级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资雁财发【2021】8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我院制定了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如下：

    （一）核实数据。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19年度和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二）查阅资料。查阅2020年度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三）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实物资产等。

    （四）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

    （五）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六）评价组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讨论。

（七）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结论**

总体介绍绩效评价结果情况，按照综合评分结果，依据资雁财发〔2020〕146号文件规定确定绩效等级“良好”。

五、绩效分析

**（一）指标分析**

包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的评分依据、扣分项原因分析等。（见附件1、2）

**（二）综合绩效分析**

**（1）预算编制方面**

我院按照保障审判、执行业务顺利进行目标为中心，在降低成本、减少费用支出等方面做出详细规划，同时充分考虑国家、行政事业单位等宏观政策，建立预算管理办法，结合本院实际情况编制部门预算。

预算编制流程分为5个步骤，包括预算布置、预算申报、预算论证及编制预算。

①预算布置。每年九月，办公室根据财政局要求，提出下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与方法，向我院各部门布置下年度的预算申报工作；

②预算申报。每年九月下旬，各部门根据预算年度工作目标和工作计划提出真实、详细的下年度预算申请，专项经费应附支出预算明细。

③预算论证。每年十月上旬，办公室对各部门的下年度预算申请进行初审与协调，对各部门申请的专项经费逐项进行比对与论证，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提出支出项目预算建议数。

④编制预算。每年十月下旬，办公室根据区财政下达的预算控制数，编制全院下一年度预算草案，形成预算建议数，报分管院长、院党组书记、院长审阅，上报区财政局。

**（2）基本支出预算管理情况**

根据区财政局最终批复预算数，向全院各庭室通报，并在本院网站进行公开，下年度各项经费开支范围、项目建设支出必须以预算批复额度为基准，不得无预算、超预算支出。预算指标下达后，依据批复结果，提出执行申请。

**（3）项目支出预算管理情况**

我院加强对区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的管理，保证项目资金按计划、按进度实行。专项资金应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不得虚列项目支出，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浪费、套取、转移专项资金。

所有物资采购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属于政府采购范围物资一律通过政府采购平台，按照规定流程进行政府采购。工程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经过财政预算评审、招投标、签订合同、竣工验收、财政决算评审等流程严格执行，并进行公示，接受监督。

**（4）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情况**

我院对于三公经费预算严格按照相关管理规定进行，严格预算，近年来，我院公务接待费逐年下降。

六、问题分析

1.对于目标设定需要分科室部门分解，汇总后制定整体目标。目标设定后如何科学设定考核评价标准，特别是对于不能量化的目标如何评价。

2.部门整体支出相比专项支出而言，社会效益较好，经济效益不明显。业务工作分项需更加清晰，不能很好的对比支出与成果，投入与产出效果，进而很难有针对性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3.财务管理方面，会计核算还不够细致，对于有些能够细分的工作，未能详细分类核算，绩效评价基础数据不够精准。

七、建议

1.学习如何科学合理制定绩效目标及考核体系，充分发挥绩效工作效用。

2.对于能细分、归总的业务工作，效仿专项支出进行管理，以便更好的进行绩效评价，发现不足，提出改进。

3.财务上，会计核算要更加详细，为本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总结、评估提供有效数据资料支撑，为各项业务工作更好的开展提供帮助。

附件2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

2020年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2020年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由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负责组织，包括制定工作计划、下达工作任务、建立实施方案、实施项目监督等。该项目财政预算数为1020.6万元，决算执行数为1312.25万元，项目经费支出128.58%，主要用于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为保障我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根据《资阳市雁江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区级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资雁财发【2021】8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我院制定了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如下：

     （一）核实数据。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19年度和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二）查阅资料。查阅2020年度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三）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实物资产等。

     （四）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

     （五）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六）评价组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讨论。

（七）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

总体介绍绩效评价结果情况，按照综合评分结果，依据资雁财发〔2020〕号146号文件规定确定绩效等级良好。

四、绩效分析

对照项目实施情况，对各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的差异程度及产生原因进行分析。（见附件1、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资金管理上，严格按照规定，实行专项支出管理，操作阳光透明，运行有序高效，态度优质，确保我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为惩治罪犯，保障人权，解决纠纷，调整社会关系，维护社会秩序，保卫国家制度和利益，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该项工作应该继续深化开展。

**（二）存在的问题**

1.近年来，我院案件数量成倍增长，法院运转经费不足。

2.财务预算管理制度不健全。因我院财务管理人员配备较少，专业财务人员只有1名，没有科学准确的财务预算制度作为保障就容易造成资金、物资资源的分配浪费，忽略实际情况容易造成预算完成率不高的问题。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今后，将继续按照财政项目指标要求，加强我院项目组织和财政管理，健全财政项目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并保证相关材料的完整性，加强与财政部门联系，确保财政资金及时足额补助到位，加强会计信息质量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实际支出的合规性。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

2020年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司法救助款项目）**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2020年司法救助款项目由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法院负责组织，包括制定工作计划、下达工作任务、建立实施方案、实施项目监督等。该项目财政预算数为100万元，决算执行数为51.55万元，项目经费支出51.55%，主要用于保障经济确有困难的当事人能够依法行使诉讼权利，维护其合法权益。

**（二）绩效目标**

2020年司法救助人数12人，救助金额51.55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根据《资阳市雁江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度区级部门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资雁财发【2021】85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我院制定了部门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组。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如下：

     （一）核实数据。对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进行核实，将2019年度和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比较分析。

     （二）查阅资料。查阅2020年度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三）实地查看。现场查看实物资产等。

     （四）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

     （五）归纳汇总。对提供的材料及自评报告，结合现场评价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归纳汇总。

     （六）评价组对各项评价指标进行分析讨论。

（七）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评价结论

总体介绍绩效评价结果情况，按照综合评分结果，依据资雁财发〔2020〕146号文件规定确定绩效等级良好。

四、绩效分析

对照项目实施情况，对各评价指标目标值与实际值的差异程度及产生原因进行分析。（见附件1、2）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资金管理上，严格按照规定，实行专项支出管理，操作阳光透明，运行有序高效，态度优质，确保我院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为惩治罪犯，保障人权，解决纠纷，调整社会关系，维护社会秩序，保卫国家制度和利益，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该项工作应该继续深化开展。

**（二）存在的问题**

1.近年来，我院案件数量成倍增长，法院运转经费不足。

2.财务预算管理制度不健全。因我院财务管理人员配备较少，专业财务人员只有1名，没有科学准确的财务预算制度作为保障就容易造成资金、物资资源的分配浪费，忽略实际情况容易造成预算完成率不高的问题。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今后，将继续按照财政项目指标要求，加强我院项目组织和财政管理，健全财政项目管理制度，指定专人负责，并保证相关材料的完整性，加强与财政部门联系，确保财政资金及时足额补助到位，加强会计信息质量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实际支出的合规性。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